

##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一）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二）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 （一）召开时间：

- （1）现场召开时间为：2026年7月10日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1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二）召开地点：新乡市红旗区新长路与经八路交叉口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新区办公楼507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五）主持人：董事长邵长金先生

（六）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49 人，代表股份 735,786,98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407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442,507,07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06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48 人，代表股份 293,279,90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7005%。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47 人，代表股份

98,401,02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38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47 人，代表股份 98,401,02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389%。

(七)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现场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326,4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013%；反对 14,905,4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823%；弃权 48,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447,5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035%；反对 14,905,4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1477%；弃权 48,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88%。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二)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370,4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163%；反对 14,844,8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617%；弃权 64,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491,5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483%；反对 14,844,8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861%；弃权 64,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200 股），占出席

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6%。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 (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314,7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973%；反对 14,901,0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808%；弃权 64,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435,8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7916%；反对 14,901,0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1432%；弃权 64,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51%。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 (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379,9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195%；反对 14,834,3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581%；弃权 65,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501,0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579%；反对 14,834,3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754%；弃权 65,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67%。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 (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025,7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7988%；反对 15,140,9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626%；弃权 11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146,8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4979%；反对 15,140,9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3870%；弃权 11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50%。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 （5）发行数量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142,8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387%；反对 15,073,8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398%；弃权 6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263,9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6170%；反对 15,073,8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3188%；弃权 6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42%。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 （6）限售期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377,9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189%；反对 14,831,9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573%；弃权 7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3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499,0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559%；反对 14,831,9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730%；弃权 7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200 股），占出

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11%。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 (7) 上市地点

#####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393,7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242%；反对 14,814,3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513%；弃权 71,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514,8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719%；反对 14,814,3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551%；弃权 71,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30%。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 (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142,5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386%；反对 14,938,2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935%；弃权 19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263,6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6166%；反对 14,938,2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1810%；弃权 19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023%。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 (9)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394,4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245%；反对 14,816,3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520%；弃权 6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515,5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726%；反对 14,816,3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571%；弃权 69,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4,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02%。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 （10）决议有效期

#####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364,7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144%；反对 14,823,7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545%；弃权 91,38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5,0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485,86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425%；反对 14,823,7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647%；弃权 91,381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5,0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29%。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088,8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203%；反对 15,138,3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618%；弃权 52,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209,9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5621%；反对 15,138,3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3844%；弃权 52,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900 股），占出席

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36%。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271,5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826%；反对 14,904,7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821%；弃权 10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392,6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7477%；反对 14,904,7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1470%；弃权 10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0,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53%。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385,9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216%；反对 14,840,3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601%；弃权 5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507,0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640%；反对 14,840,3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815%；弃权 5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45%。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六）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

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8,385,433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214%; 反对 14,812,476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506%; 弃权 8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3,506,54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635%; 反对 14,812,476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532%; 弃权 82,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33%。

<2>表决结果: 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七)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8,401,733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270%; 反对 14,792,176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437%; 弃权 86,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3,522,84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801%; 反对 14,792,176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325%; 弃权 86,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74%。

<2>表决结果: 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八)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8,401,733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270%; 反对 14,791,176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434%; 弃权 87,0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6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522,8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8801%；反对 14,791,1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0315%；弃权 87,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84%。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九）审议《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320,9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994%；反对 14,875,9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723%；弃权 8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442,0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7979%；反对 14,875,9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1177%；弃权 83,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43%。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十）审议《关于公司与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8,537,7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9733%；反对 14,660,8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989%；弃权 81,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658,8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0183%；反对 14,660,8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8991%；弃权 81,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26%。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

通过。关联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 720,598,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358%；反对 15,133,0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567%；弃权 5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83,212,6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5648%；反对 15,133,0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3790%；弃权 55,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62%。

〈2〉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本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亚太人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鲁鸿贵、周耀鹏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方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0 日